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CHONGQING TAIJI INDUSTRY (GROUP) LIMITED COMPANY

重庆太极〔2023〕752 号

签发人：俞敏

关于对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 “9.8”承租仓库火灾事故处理的通报

各部门、子公司：

2023 年 9 月 8 日 17 时 10 分许，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二厂）承租的重庆三橙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 号西侧仓库，因出租方在自用仓库内切割钢材引燃周围可燃物，火苗上窜至屋顶，明火由东向西蔓延，导致该仓库屋顶全面着火。消防人员在施救过程中造成中药二厂直接经济损失共计 4393941.22 元。

重庆三橙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重庆市江津区德感街道白新村 2383 厂内的 6 号仓库共计 1200 m²，中间由隔墙隔开，

分为东西侧仓库。东侧仓库面积为 500 m²（重庆三橙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自用）。2023 年 6 月 16 日，中药二厂承租了西侧仓库用于存放药材（面积为 700 m²）。

火灾发生后，中药二厂立即启动火灾应急预案，按规定向公司相关领导、安全办作了汇报。同时向保险公司报案，保险公司已启动代位理赔程序。

公司安全办在事故后对中药二厂相关安全管理进行了调查。中药二厂与重庆三橙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了《安全管理协议》，明确了双方安全管理责任，并不定时进行了巡查，履行了安全职责。

根据火灾事故认定书（津消火认字〔2023〕第 0010 号），本次火灾事故由重庆三橙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违章操作造成，中药二厂履行了《安全管理协议》中的安全职责，不承担该事故责任。因此决定对中药二厂不予处理，责成中药二厂强化事前管理（承租前应审核和现场核查承租仓库的安全设防水平是否达到储存物品安全设防的要求）。

请各子公司深刻汲取本次事故教训，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仓库安全管理的通知》（重庆太极〔2023〕693 号）文件要求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特此通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7 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9 日印发

拟稿：郑渝翰

校核：彭松林
